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9 月 29 日第 855/E692/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4 年 9 月 1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隨著澳門新時代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今年 7 月 1 日正式啟運，交通事務局一直密切監察其運作，以保障服務持續平穩，從目前情況來看，其整體表現與政府接管期間相若。另一方面，本局亦正加緊與其餘兩家巴士公司就修訂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合同進行磋商，按照廉政公署的建議對合同作出糾正，讓三家巴士公司在同一制度下運作。由於修訂合同的工作非常複雜，且涉及多項法律問題，需要一定時間處理，本局會盡全力跟進相關工作。

至於轉乘優惠及資助方面，本局向新福利及澳巴支付的服務費，以及向新時代支付的財政援助，均是以營運類型公里數計算，支付金額不會重覆；乘客方面，即使乘客搭乘不同公司路線，也不會出現重覆支付的情況。無論如何，因應社會環境的不斷變遷，優化巴士服務的步伐不會停止，政府會持續檢視社會對公共交通服務的需求，不斷作出改善，致力解決居民的出行問題。

交通事務局局長

汪雲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